

湖南省科学技术馆

湖南省科学技术馆 关于 2022 年度“中国流动科技馆湖南巡展 项目”考核评审的通知

各市（州）科协流动科技馆项目执行单位：

根据《省科协、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中国流动科技馆湖南巡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湘科协发〔2014〕57号）要求，我馆将对 2022 年度“中国流动科技馆湖南巡展项目”进行考核评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单位

2022 年度中国流动科技馆湖南巡展项目站点，共计 19 个，分别是：岳阳县站、湘阴县站、津市市站、汉寿县站、石门县站、冷水滩区站、江华县站、宁远县站、韶山市站、衡东县站、吉首市站、保靖县站、宜章县站、临武县站、桂东县站、麻阳县站、沅陵县站、中方县站、芷江县站。

二、考核时间

2023 年 3 月 28 日（星期二）

三、考核要求

请各单位对照《中国流动科技馆湖南巡展项目考核细则》认真编制考核材料（细则内容见附件），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星期一）17:00 前将纸质材料六份（加盖执行单位公章）

邮寄至湖南省科学技术馆，同时将电子版（含视频照片资料）刻印光盘或 U 盘一并邮寄。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汤 伟 电话：13574860231

梁文洁 电话：15935128146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杉木冲西路 9 号

附件 1：《中国流动科技馆湖南巡展项目考核细则》



附件

中国流动科技馆湖南巡展项目考核细则

考核项目	考核指标	考核要求
基础保障	人才队伍	所辖区县工作机构健全，组建专职的流动馆项目团队，成员固定、结构合理、分工明确。
		每个巡展站点招募数量充足的科技志愿者，定期组织志愿者培训，开展展品维护、辅导讲解等志愿服务，志愿者数量不少于 2 名，累计服务时长不少于 60 天。
	项目经费	本级财政、市级财政等多渠道筹措并配套项目运行经费，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平均每站项目运行经费不少于 5 万元。
	制度建设	编制科学、合理、有效的项目管理制度，如项目管理办法、经费管理制度、志愿者培训制度，对项目实施的各环节进行规范。项目制度健全、内容详实、标准明确、切实可行。
	巡展场地	巡展场地专馆专用 场馆面积保障项目运行效果。
组织实施	巡展任务指标	巡展时间。 每站展出时间上不少于 2 个月
		服务公众人次。 各巡展站点巡展期间服务公众人次不少于 3 万人次。
		展品完好率。各巡展站点巡展期间，展品完好率不小于 90%。
	教育活动实施	常规活动。 结合展览每天开展常规展教辅导活动、科学实验表演活动、线上科普教育活动等，活动形式多样有趣，内容丰富新颖，效果突出，公众反响热烈。
		馆校活动。 积极联络地方教育部门、中小学校，探索建立馆校合作长效机制，充分利用流动科普资源优势面向学校开展服务，以资源进校和学生进馆的“双进”方式，助力推进“双减”工作。应为当地 90%的中小学提供科学教育服务。
		特色活动。 结合社会热点，联合当地科技、文化等部门，自主开发、联合实施特色教育活动，彰显科学家精神，突显价值引领。每个站点至少开展 1 次特色活动。
	运行保障	观众组织。 各巡展站点应积极争取当地政府部门的支持，组织当地青少年、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城镇居民等群体广泛参与。观众组织方案切实有效，措施科学合理；观众组织政策保障有力，覆盖《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 2021—2035 年）》的各重点人群。
		安全保障。 各站点巡展期间有完整的展览工作日志，巡展、活动无安全事故。

考核项目	考核指标	考核要求
		巡展计划及总结。 各站点应制定详细的巡展计划，巡展计划科学合理且执行到位；注重经验总结，提交本站点流动馆项目总结汇编材料（含视频材料），全面项目实施情况和效果。
运行效果	公众评价	对各巡展站点的巡展效果开展公众满意度调查，公众满意度调查平均每个站点有效调查问卷不少于 100 份，公众满意度不低于 90%。
	领导关注	积极邀请领导出席流动科技馆相关活动，或相关工作成果得到各级党政机关肯定性批示。
	媒体关注	结合流动科技馆重要工作内容或重点活动，邀请各级官方媒体或主流媒体平台对流动科技馆相关工作开展宣传报道。
	社会影响	积极利用流动科技馆参与全国科普日、科技周等专项工作或当地特色专项活动，引起社会广泛关注。
创新亮点	政策支持	积极向属地党政机关宣传推广中国流动科技馆项目，召开常委会协调，并有会议纪要及相关文件，推动项目纳入属地各级、各类政务考核。
	共建共享	积极探索创新中国流动科技馆项目运行管理模式、工作机制，积极引入社会资源，利用社会资金、技术、场地等各类资源开展活动。
	重大任务	积极利用中国流动科技馆项目承担各项重大任务，如：社会化运行、跨界合作、全国工作会承办、联合行动等。